

嘉義縣竹崎鄉圓崇國民小學114學年度推行學校社團實施計畫

壹、實施目標：

- 一、因應學生個別差異，激發學生潛能，促進學生身心平衡發展。
- 二、發揮教師專業才能，提供多元學習管道，豐富教學成果。

貳、實施原則：

- 一、本校社團計畫之擬定，將視人力、設備、場所及學生興趣等條件，彈性實施，俾能發揮最大效果。
- 二、學校社團活動以學生為主體，配合教師，共同推展社團活動。
- 三、全校教師指導及協助相關活動之推行。
- 四、學期初學生依個別興趣及能力進行公開、公平之自由選擇。
- 五、社團依學生組成、成立目的分為特色性社團及一般性社團。

參、實施辦法：

一、一般性社團：

- 〈一〉項目：中年級—直笛隊、生態探索趣，高年級—科學實驗、資訊科技運用、生態探索趣。
- 〈二〉對象：全校學生社團選組後以一學年為活動期程。
- 〈三〉活動時間：各年段在星期四第5節為社團活動時間(以當學期課表為主)。
- 〈四〉指導師資由學校外聘師資或本校教師協助推行。
- 〈五〉社團指導老師規劃活動請掌握以多元、體驗、實作及學生較無機會接觸之活動為主。

二、特色社團：

- 〈一〉直笛隊或學校針對對外比賽及臨時任務所組成的團隊。
- 〈二〉參加學生：本校學生經團隊指導老師遴選或班級老師推薦參與。
- 〈三〉活動時間：星期四、五午休和寒暑假時間。
- 〈四〉指導師資：外聘師資及本校教師。

肆、本實施計畫呈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李亘為

主任：林家安

校長：陳珮臻

教師兼
輔導主任
李亘為

教師兼
教導主任
林家安

校長陳珮臻